

公告编号：2017-053

证券代码：831471

证券简称：北方园林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披露了《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月23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4月19日，经公司申请并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7月21日。

2017年3月21日，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科技”）就并购事宜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递交了《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并于2017年3月2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编号为170515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

2017年4月19日，京蓝科技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515号），需要京蓝科技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17年5月17日，京蓝

科技已将书面回复意见正式提交到了中国证监会。

2017年6月1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的2017年第26次工作会议审核，京蓝科技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并要求京蓝科技在1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补充材料及修改后的报告书报送至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2017年6月8日，京蓝科技已将相关补充文件提交到中国证监会。

公司已于2017年6月1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已收到编号为171795的《受理通知书》。上述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进行披露。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4日